



中國教會與修和

Robert Schreiter 著

黃美兒譯

近幾年來，世界情況急劇轉變，一些地方有戲劇性的好轉，另一些地方卻恰好相反。這些現象的成因，出於人們飽受暴力和壓迫，因此不得不尋求基督徒的古老傳統——修和來解決問題。

自一九五八年以來，中國天主教徒亦出現過彼此敵對現象，至今仍背負創傷。究竟他們有沒有修和的希望呢？如果有的話，將會是怎樣的？

「修和」這個詞語，可以有兩種不同的用法。有時是指錯誤的一方首先道歉，另一方願意寬恕，那麼，修和便立刻見效。但對於那些背負着沉重歷史包袱的人，修和便不容易達成。為解決一些複雜的情況，修和必須謹慎進行，切勿讓它變成僵局。

不論在什麼情形下，我們都可以改變自己的態度，做些補救的工夫。在這篇文章裏，我想以聖經對修和的看法，作為中國教會走向修和的基礎。

中國教會的情況相當複雜，各地非常不同，又不斷轉變。他們的不同並非善與惡之別，雙方都有很多懷有善意的人，背負着歷史的創傷。雖然現在的對峙形勢已不像以往那麼嚴峻，但問題仍然存在，還有一條漫長的路要走。

在聖經裏，記述關於天主藉基督拯救人類的事蹟中，修和是個重要的主題。雖然這樣，奇怪得很，聖經直接談及這主題的地方不多。如果可以找到的話，大多數是出自保祿的寫作；這些章節告訴我們，

基督來到人間，與我們同居共處，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，使罪惡的世界與天主和好。我們現在看見到和明白到的，只是天主救贖工程的一瞥，將來不論天上或地下的一切，都會隸屬於祂。

修和是基督徒忍受分裂痛楚時的希望。現在我從三個角度來闡釋聖經中的修和。首先是澄清混淆，說明什麼是不正確的修和。接着根據聖經，尤其根據保祿的寫作，指出基督徒修和的真諦。最後是如何使基督徒修和實現在中國教會中。

不正確的修和

「修和」一詞可以指很多不同的情況，例如：平息勞資糾紛，解決離婚案件及其他紛爭。

在許多對修和的看法中，有三種不符合基督徒或聖經的觀點，就是：倉促達成諒解的修和，用以取代解放的修和，以及有人在幕後操縱的修和。

倉促達致的和解，在處於有關方面對過去苦澀歷史的回憶時，往往壓抑痛苦經驗及漠視痛苦後果，

而催促各方面完全從頭開始。倡導這種修和的人，大多是那些將痛苦加諸別人身上的人，或那些袖手旁觀者。他們要求受迫害者既往不咎，實踐「基督徒的寬恕」。

這種輕視別人痛苦的修和，低估了實際情況與真正修和之間的距離。要這些飽受創傷的人忘記他們的痛苦，等於說他們沉痛的經歷并不重要，也等於說他們對整個修和過程并不重要。所以，這是強者繼續壓迫他人的行爲的另一種方式。採用這種草率的方法來修和的話，受害者會被遺忘，痛苦的成因亦沒有被正視。

不幸，教會內很多人士都喜歡採用這種不正確的修和途徑，他們覺得必須壓制感受，設法把基督徒訊息置諸困難情況中。這些教會人士自己并不處身困難情況中，卻喜歡發表意見，結果他們不但無助於解決困難，而且還會捲入麻煩中。這就是「時機」(KAIROS)一書作者在一九八五年對南非教會領袖，以及對他們所採用的教會神學的指責。任何

人都不應等到最後一幕才出場，且要扮演領袖角色。

第二，修和不是用來取代解放。一九八五年南美保守派的主教和神學家們聯合起來，以修和神學代替解放神學，因為他們認為這個選擇較為忠於福音精神。他們在智利舉行會議，發表了Los Andes宣言。他們認為自己找到了基督徒的重要訊息，把握到修和的真正意義，又不像解放那般引起矛盾衝突，并能促進各方面的和諧。

正如第一種修和一樣，這種修和不能反映基督徒的訊息，因為它沒有正視衝突和痛苦的形成，所以不能帶來真正的和解。簡單說來，解放不能取代修和，而是修和的先決條件。如果以修和來取代解放，便是忽視了互相抵觸的一面及其成因。這樣的修和，並沒有對實際情況作出任何補救。

最後，修和不是一項被操縱的程序，不可像處理仲裁一樣。修和不是調停衝突，減低矛盾的過程，或是促使有關雙方學習在糾紛中生活。調停衝突要求雙方都放棄一些權利，以減低緊張情況，但亦不

會要求某方放棄太多，以致反而增加緊張程度。這種調停衝突的方法，在敗壞的世代中，或許是需要，但不要誤以為暫時平息仇視便是修和。其實，基督徒的修和，不是一種由人操縱的手法，而是去發掘天主恩寵在人生生命中的流溢。修和是一種態度，不是一門技巧；它是對這滿佈創傷的世界的一種立場，而不是一套修補世界的工具。從神學的觀點來看，修和是一種神修，而不是一種策略。

從上述對修和的三種不正確看法，我們可以感覺到修和是件十分複雜的事情。為基督徒來說，修和是我們所宣講的福音的重心，也是天主的創造計劃和救贖工程。現在讓我們談談聖經的修和訊息吧。

基督徒的修和訊息

「修和」，對於基督徒瞭解上主在基督內為世界所作事工來說，是一個中心概念，但這名詞在聖經中卻不常出現。雖然在「贖回」這概念隱含修和之意，但從未在希伯來文聖經出現過。(KATAU-

LASSEIN)這個動詞，在保祿時代用於世俗情況，是指戰後建立和平。

本文限於篇幅，無意詳釋，只從保祿章節中，勾勒出基督徒的修和概念。現分五點介紹如下。

首先，是天主採取主動，帶給我們修好。我們人類，不論是被壓迫者或壓迫者，都沒有能力令自己從衝突和暴力所造成的傷損中復原。即使我們可以克服這些情況，但其實我們並沒有完全地釋放出來，因為痛楚的後果滲入了我們的骨髓內。這不是鼓勵人相信宿命論或寂靜主義，只是提醒我們，天主是修和的根源，是祂繼續帶領着我們修好。

第二，修和是一種神修而非策略。修和不是有一套解決問題的技巧和理論，而是一種承認和回應，使我們發掘那流溢在我們生活中和團體內的天主修和恩寵。藉此，我們體驗到自己能在修和職務上前進。修和變成一種聖召、一種生活方式，而不是一套特別要完成的工作。修和的人和團體都不會回復從前的關係，而是以一種新的方式生活。

第三，修和令被壓迫者和壓迫者都成為新的受造物。從聖經的角度來看，修和不單是糾正錯誤，痛悔過犯，還引領我們到達一個新的境界，成為新的受造物。修和不單是恢復，且帶領我們進入一個前所未達的境界。這是很重要的一點，因為聖經提醒我們，我們將超過原先地步，而成為新受造物。

第四，能扭轉破裂與壓迫歷史的，是耶穌的苦難、死亡和復活的事蹟。天主藉基督走進了人類受苦、衝突和分裂的歷史的深處，透過祂的「身體」、「血」和「十字架」標記，把人類的痛苦死亡轉變為喜樂新生。我們生命中遭遇到的暴力，與促使耶穌死亡的暴力互相結合；而復活就是這新境界的曙光，預告修和的來臨。復活基督的「身體」是那些被迫害者的身體得救的預像，也是那些被迫分散的團體重聚的標記。「血」一方面蘊藏着有待治癒的創傷，另一方面為傾流鮮血者又象徵新生命。「十字架」顯示了權力和統治的虛幻，以及人的計劃的偏差。基督的信仰向世界的權力、武力和壓迫挑戰。

最後，修和包容了現實中一切層次。它破除人類的仇恨，使整個宇宙團結起來。它除了達致天主與人之間的修和，還克服一切割裂，治癒一切創傷。總之，它還包含我們所未能完全明白的宇宙層次。以上的解釋，是將保祿寫作中有關天主對世界的修和計劃簡要地介紹出來。它提示我們什麼是基督徒的使命，以及怎樣活出天國的喜訊。

中國教會與修和

上面所說的，與中國教會終須達致的修和又有什麼關係呢？以下有很多不同的建議提供給有意參與這修和行動的人士參考。

首先，我們必須注意，修和的過程平常是從受迫害者開始，而不是從壓迫者開始。一般來說，我們以為修和是當壓迫者悔改，懇求受迫害者寬恕時開始。但從基督徒的角度來看，卻恰好相反。當受迫害者發現來自天主的治癒恩寵，以及接受天主恩惠去重建被蹂躪的人性時，修和便開始了。這正好

說明天主教是站在弱小者一邊，並將力量賜給他們，好讓他們能得勝強而有力的人，令到壓迫者悔改。這就是南非基督教協會的正義修和部主任 Joe Seramane 提示的修和。他本人曾爲了見証正義，而被捕入獄和受刑。後來，當他再見到那位行刑者時，便寬恕了。他告訴我們，「藉着修和，我們重建我們的人性。」致力修和，就等於是活現出人性的真諦。

爲中國的基督徒來說，誰是受迫害者？誰是壓迫者？那些被國家承認的教會團體，有時被視作是受害者。但這種一刀切的劃分未必準確。更重要的是問：在誰的心中有天主修和的恩寵？誰感到這三十年來受盡摧殘，但天主正在治癒他們呢？誰在心中體驗到天主修和的恩寵，誰就是修和過程的領袖。他們正回應了 Joe Seramane 上述的感受。除天主外，沒有人能委派自己做修和的使者。

第二，沒有解放便沒有修和。中國確有宗教容忍，但這容忍十分有限，教會內的人士不能自由地

活動。因此，我們相信，當限制仍存在，便仍然不能有圓滿的修和。沒有真理便沒有圓滿修和。由此可見，距離修和尚有一段漫長的道路要走，這又只有倚靠天主的推動了。

第三，修和使中國教會成爲新的受造物。它不是使中國返回到一九五八年以前的樣貌，也不是選取教會內某一派人士的生活形式。天主的修和使我們成爲新的受造物。如果想知道新的受造物是怎樣的，可從「Catholic」這個字去瞭解，這個字的根是「holos」，意即完整。從這個角度來看，「Catholic」意指「完整」。也許我們要問問自己：在修和過程中，我們的動機是不是要尋找和關注整體？

第四，要補救破裂，必先要經驗到新約中三大修和的標記，就是：被釘和被光榮的「基督的身體」、曾經在苦難中傾流和現在成爲天國宴飲的「基督的血」、那揭露世間謊言和成爲天主寶座的「十字架」。破裂本身含有很深的對立，而這三大修和標

記的正反性質，必能有助治癒過往的創傷和分裂。

第五，修和不是治療受傷教會的某一時刻，而是逐步體現天主親臨我們中。由於基督的使命就是使世界與天主修和，因此，我們之被召作使徒（格後五：二十）並不是出自我們的能力；我們只是基督的使者。當我們經歷到修和，就是經歷到天主臨現我們的生命中。所以，中國教會的修和，不單是跨越沉痛創傷的歷史，更是渴望感受到天主的臨現。

修和不是一個簡單的過程，如果我們渴望和祈求，相信天主一定會俯聽我們的祈禱。我們應尋求希望的標誌。在《The Clergy Review》雜誌第二九九期，蔣劍秋神父曾報導在中國某個地方有兩位主教同住一間屋，一位是被政府承認的公開教會主教，另一位是不被政府承認的非公開教會主教。聞說他倆頗能融洽相處。不論這共融的意思怎樣，爲我們來說，仍是一個希望。在生活中，我們一定要尋求天主修和的恩寵，將我們從痛苦與創傷的記憶中解放出來，並準備做個新的受造物。